

东莞联通 2023-2024 年市场运营支撑类业务合作 B 模式业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中
选候选人公示

(招标编号: HBTZ-GDDG-23014)

公示结束时间: 2023 年 06 月 30 日

一、评标情况

标段(包) [001] 东莞联通 2023-2024 年市场运营支撑类业务合作 B 模式业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: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 1 名: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, 其他类型投标报价: 80%, 质量: 合格, 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: 365 天;

中标候选人第 2 名: 深圳市对外服务集团有限公司, 其他类型投标报价: 81%, 质量: 合格, 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: 365 天;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 无无;

中标候选人(深圳市对外服务集团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 无无;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(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 满足;

中标候选人(深圳市对外服务集团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 满足;

4、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

中标候选人(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: 满足;

中标候选人(深圳市对外服务集团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: 满足;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详见公示内容

三、其他

东莞联通 2023-2024 年市场运营支撑类业务合作 B 模式业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中选候选人公示

河北通信工程招投标有限公司(采购代理机构)受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东莞市分公司

(采购人)的委托就“东莞联通 2023-2024 年市场运营支撑类业务合作 B 模式业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(采购编号: GD-Z-WZ-23-4055、采购代理编号: HBTZ-GDDG-23014)”采用公开比选方式进行采购,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程序于 2023 年 06 月 26 日进行了公开比选,现就比选结果公布如下:

1、比选项目名称: 东莞联通 2023-2024 年市场运营支撑类业务合作 B 模式业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

2、比选公告发布时间: 2023 年 6 月 13 日

3、中选候选人如下:

第一中选候选人: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价折扣: 80.00%

第二中选候选人: 深圳市对外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报价折扣: 81.00%

4、中选候选人公示期: 2023 年 6 月 27 日---2023 年 6 月 30 日,如对中选候选人有异议,请于公示期内提出异议,逾期将不再受理。

5、中选候选人公示媒体: 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 (www.chinaunicombidding.cn) 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(www.cebpubservice.com) 发布。

6、联系方式

(一) 联系方式及提出异议、举报的渠道

(1) 应答人对采购结果存在异议但不涉及采购人员个人违纪违法的,可以通过以下渠道提出异议:

1) 东莞联通财务部: huyw15@chinaunicom.cn

2) 采购代理公司联系人: 吕子涛、王重阳、王素强、张喆、聂园、胡佳德、李永太、高攀、谢晓琳、韩培海、梁佳萌

电话: 15511615851

邮箱: 15511615851@163.com

(2) 应答人认为在本采购过程中存在采购人员个人违纪违法行为的,可以通过以下渠道提出举报:

广东联通纪委派驻东莞纪检组邮箱: gd-dqjj1@chinaunicom.cn

(二) 提出异议的要求: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、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,现将异议提出的要求告知如下:

(1) 异议提出人应为应答人或与采购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人;

(2) 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，书面异议材料应包括异议事项及证明材料等内容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- 1) 异议事项应真实、具体，且不是主观臆测内容；
- 2) 异议人提出的主张及请求应明确；
- 3) 异议以个人名义提出的，应在异议材料上署具异议人的真实姓名、有效联系方式和地址；异议以法人或其他组织机构的名义提出的，异议材料上应加盖公章，并写明联系人姓名、有效联系方式和地址；
- 4) 异议人应提供关于异议事项的有效线索，且应配合查证；
- 5) 异议应在规定时限内提出。

(3) 异议人对其他应答人的文件内容进行异议的，应说明该信息的正当来源渠道。

(4) 采购人/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异议人的材料不明确、不充分，需要异议人修改或补充材料的，异议人应根据采购人/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进行修改或补充。

(5) 异议人提出的异议事项如属于以下两种情况，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：

- 1) 异议提出不符合本公示规定的任意一项要求的；
- 2) 异议事项已进入异议处理、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。

(6) 异议事项如属于恶意攻击或虚构事实的，将追究异议人的相关责任，包括但不限于纳入重点关注供应商或失信名单。

特此公示。

采购人：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东莞市分公司

采购代理机构：河北通信工程招投标有限公司

2023年6月27日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广东联通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东莞市分公司

地 址：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胜和路6号联通新时空大厦

联 系 人：胡先生

电 话：/

电子邮件：huyw15@chinaunicom.cn

招标代理机构：[河北通信工程招投标有限公司](#)

地 址：[河北省石家庄市槐北路 38 号](#)

联系人：[吕子涛、王重阳、王素强、张喆、聂园、胡佳德、李永太、高攀、谢晓琳、韩培海、梁佳萌](#)

电 话：[15511615851](tel:15511615851)

电子邮件：15511615851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